

证券代码：839729

证券简称：永顺生物

公告编号：2024-026

广东永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议案已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及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2 日 14:3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4年5月21日15:00—2024年5月22日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729	永顺生物	2024年5月1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广东君信经纶君厚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会议地点

广东省现代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3 年度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回顾与总结。

（二）审议《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编制了《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3 年度公司的经营情况和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回顾。

（三）审议《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度内在任独立董事任涛、庄学敏、袁英红、郭霄峰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年度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任涛）》（公告编号：2024-009）、《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庄学敏）》（公告编号：2024-010）、《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袁英红）》（离任）（公告编号：2024-011）、《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郭霄峰）》（离任）（公告编号：2024-012）。

（四）审议《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4）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5）。

（五）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4 年度经营计划和经营目标，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七）审议《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为合理回报股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要求，公司拟定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八）审议《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九）审议《关于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十）审议《关于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十一）审议《关于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十二）审议《关于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十三）审议《关于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宝岗大道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十四）审议《关于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十五）审议《关于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十六）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广东永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十七）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拟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出席会议。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个人股东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其他股东由法定的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以及委托股东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法定的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的代表人签名）。

（二）登记时间：2024年5月22日14:00-14:30

（三）登记地点：广东省现代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林建新

联系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田园西路 35 号

联系电话：020-32221615

传真：020-32222399

(二) 会议费用：参会人员所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广东永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 《广东永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广东永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